



童 綜 合
醫療社團法人 童綜合醫院
Tungs' Taichung MetroHarbor Hospital

心身科臨床心理師
聯合訓練代訓計畫書

101年9月初版
102年12月修訂二版
103年12月修訂三版
111年9月修訂四版
112年2月修訂五版
113年3月修訂5.1版

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

心身科臨床心理師聯合訓練代訓計畫書

一、 訓練目的

為提供他院臨床心理師進修訓練機會，本院本著道德及專業，有效的將醫療資源和作業訓練，提供給他院至本院受訓之人員，藉以增進院際間之交流，並提升院方之形象。

二、 代訓學門

1. 成癮行為臨床心理學門

三、 招收對象

1. 領有臨床心理師證書，現任職醫院參加「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」，本身符合計畫學員資格者。
2. 申請條件：
 - (1) 申請「成癮行為臨床心理學門」者，必須已完成核心課程之「成人臨床心理學門」。

四、 訓練時間

依受訓者學習需求與狀況彈性調整，每週至少1次，每次至少4小時，每項學門訓練總時數為30小時，總期間在16週以內。

五、 申請方式及費用

依照本院「代訓院外醫事人員訓練作業辦法」之規定辦理。

六、 職前訓練

學員報到後第一個月內完成，內容包括心身科環境介紹、專業倫理、資訊管理及保密、病人安全、消防安全、感染預防和控制等。

七、 課程內容及評核(評量)方法

1. 各學門目標及訓練範圍如下表。
2. 教學方式包含講授課程、臨床教師帶領學員執行實務工作(詳細見下表)。
3. 考核評估(評量方式)(詳見下表)：
 - (1) 學門課程前須完成該學門前測筆試。
 - (2) 課程出席與學習紀錄：每堂課程評核方式有「教學評估表」或「Mini-CEX」，並由教學教師及計畫負責人完成相關回饋內容後才算完成。
 - (3) 學門課程後須完成該學門後測筆試，並由臨床教師針對學員整體表現填寫訓練成效評量表。
 - (4) 各項評核達70分為通過，若有不通過者，則須針對學員困難之處進行加強。

| 學門目標 | 訓練範圍 | 教學方式 | 評核(評量)機制 |
|---|--|---|---|
| 成癮行為學門 ① 物質濫用疾患的診斷 ② 成癮行為評估 ③ 戒癮理論及應用 ④ 成癮行為的處遇與治療計劃 | 成癮行為學門 ① 成癮行為評估 ② 戒癮團體之課程設計 ③ 戒癮團體之帶領 ④ 戒癮治療之療效分析 | 1. 臨床教師講授課程 2. 臨床教師帶領學員執行實務工作，包含觀摩學習、臨床實作、報告討論及督導、參與個案研討及療育會議等 | 1. 講授課程：課後以 <u>教學評估表</u> 評核 2. 實務課程：過程中以 <u>Mini-CEX</u> 評核 3. 學門成效評估： ① 學門開始前及結束後，學員必須接受 <u>前後測筆試</u> ② 學門結束後，臨床 |

| | | | |
|--|--|--|--|
| | | | <p>教師針對學員長期整體表現填寫<u>訓練成效評量表</u></p> <p>4. 以上各項評核<u>達70分為通過</u>，若有不通過者，則須針對學員困難之處進行加強</p> |
|--|--|--|--|

八、 輔導機制

受訓單位須依據學員的學前能力作評估考核，以擬定合適的改善計畫，並針對學習過程的回饋建議，給予實施重點式的操作練習或課後問題分析解說之輔導，最後再將輔導結果附知送訓醫院單位。

九、 回饋機制

以採用「滿意度調查」、「雙向回饋問卷」與「雙方單位主管和學員座談會」等方式，來針對學員學習狀況給予進行改善與追蹤檢討。

十、 學員職責

在臨床教師督導下，執行前項訓練範圍所列之臨床業務。

十一、 申請方式與費用

1. 請詳見本院公告，洽詢計畫負責人—心身科曾佳莉臨床心理師（聯絡電話：04-26626161轉56730；聯絡時間：週一至週五0800~12:00、13:00~17:00）
2. 代訓費用及受訓學員相關權利義務依據院方規定辦理。